

甲方: _____

统一信用代码: _____

乙方: 知本链(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120222MA06HJQ02F

鉴于,乙方是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以下简称“北数所”)持牌数据经纪商,推荐码 **1218** 号,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数据产权登记工作指引(试行)》、《数据交易通用指南》(DB11/T 2348—2024)等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实施数据产权、资产登记有关事宜,经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内容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由乙方负责实施甲方所委托的数据要素登记有关事宜,具体委托信息详见《附件》。

二、甲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履行服务义务。付款详情见《附件》。

三、乙方账户信息

账号	账户	开户行
知本链(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229 1023 7010 105	招商银行天津武清支行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享有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服务内容。

2.甲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履行义务。

3.甲方应在相关事项的委托书上加盖公章或签字。

4.本合同生效期间，甲方需确认本合同约定的公司信息不会发生变化，如发生变化，应在变更后三日内通知乙方。

5.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开展工作提交相关必须要件并保证资料真实有效。

五、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款项后，应立即按照本协议启动甲方委托的代理服务工作，并且跟踪业务办理过程，并根据实时情况和本合同约定开展相应的工作。

2.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度情况，遇到工作阻碍的，及时向甲方汇报并与甲方协商解决。

3.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及委托事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4.乙方须积极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如有需要，乙方需积极协助甲方沟通解决方案。

5.乙方受委托代理登记提交，若出现提交类别未通过北数所合规审查，乙方有义务对该类别（数据集、智能体、数据应用、数据工具、数据报告等）不重复收取代理费，继续服务，直到通过合规审查为止。

六、其他约定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自的权利与义

务，不得擅自变更、终止本合同。

2.若因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及时或不真实、不合规等原因造成登记在先权丧失或登记周期增加或导致登记无效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但应想办法采取补救措施。

3.甲方需确保委托事项不会对他人构成经济纠纷或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4.若甲方在乙方未执行代理服务前，单方面要求退款，乙方退还全部金额，中途要求退款，则按照实际价差扣除已执行费用。

七、协议履行

1.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扫描件、复印件与合同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若甲方向乙方支付款项未回传合同，视为默认本合同内容，合同自付款之日起自动生效。

八、争议管辖

合同生效期内若发生争议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附件《委托事项、内容及费用明细》

1.委托内容及费用明细

序号	数据资源	类别	委托事项	数量	金额（元）
1	**数据集	API✓ 数据集✓ 数据库代理	资产规划✓ 一登双证✓ 代理开户✓	2	20000

数据资源登记委托服务合同

		数据报告 数据应用 数据服务 沙箱 质量评估服务 数据工具 算力服务 智能体 其他	代理登记✓ 资料编制✓ 加急办理✓ 合规预审✓ 审核跟进✓ 证书公示✓ 产品上架✓ 融资托管 资源入表 空间发布 资产评估		
2					
3					
合计					

注：不含北数所官方登记费用（当前一登双证费用 7000 元/件，有效期 5 年）。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_____元人民币。
币。大写：_____整。

2. 甲方开票信息

增值税普通发票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补充注册地址及联系电话、开户银行名称及银行账号。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双方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08 月 08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08 月 08 日



知本链
知识即资本-链接即价值